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单笔投资或单一项目投资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自该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且单项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年。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范围内签署相关的协议及合同。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概述

1、投资目的：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投资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单笔投资或单一项目投资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使用上市募集资金）。

4、投资期限：自该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且单项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年。

5、投资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二、审批、决策与管理程序

公司本次投资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相关意

见。

董事会将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有效期为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 1 年。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发展。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独立董事关于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单笔投资或单一项目投资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自该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且单项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年。我们认为：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

金收益水平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单笔投资或单一项目投资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单笔投资或单一项目投资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自该计划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且单项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